

2021 年郑州市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四、车辆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五、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情况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12.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休干部医疗保障、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

案、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对全市医疗保障基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贯彻执行国家、省制定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组织拟订治疗性中药制剂目录，确定乙类药品、支付部分费用的诊疗项目的首付比例，制定医保支付标准。

（五）组织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药服务价格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制度，加强对医药服务价格的监督检查；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执行国家、省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监督实施全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

（七）拟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推进门诊规定病种和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障政策并组

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拟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有关职责分工。

1.与郑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郑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郑州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2.与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郑州市医疗保障局在全民参保登记计划，社会保险服务平台建设，社会保障卡发放、管理、应用和服务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提高经办服务效率。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办公室、规划财务和法规处、待遇保障处（离休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处、异地就医管理处）、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医药服务管理处）、基金监管处、机关党委。

（二）下属单位：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三)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包括机关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

三、人员构成情况

部门机关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人员共有编制 2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事业编制 191 人；在职职工 214 人，离退休人员 22 人等。

四、车辆构成情况

无。

第二部分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计 4242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4242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入预算增加 1791 万元，增长 73%，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我局新增一家下属单位；支出预算增加 1791 万元，增长 73%，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我局新增一家下属单位。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预算 42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242 万元（财政拨款 4242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支出预算42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2万元，占比23%；项目支出3260万元，占比77%。

（一）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19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基本支出98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0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80万元，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260万元。

（三）主要项目：城乡医疗救助资金1200万元，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资金200万元，物业管理经费66万元，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开发及维护资金472万元，医疗保障专项业务经费245万元，市行政性（转制）公司医疗保险补助资金24万元，机关全供事业单位职工工（公）伤医疗资金50万元，市本级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险补助资金63万元，老红军家属及遗属医疗保险补助资金2万元，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资金314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办管理资金244万元，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经费200万元，医疗保险系统日常维护经费180万元。

四、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4242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0万元。与2020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791 万元，增长 73%，增加的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我局新增一家下属单位。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政府性基金收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无增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2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万元，占 0.5%；卫生健康支出 4192 万元，占 98.8%；住房保障支出 29 万元，占 0.7%。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98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2 万元，占 2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780 万元，占 7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四）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 万元。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0 年相比无增减。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0 年相比无增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0 年相比无增减。

3.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779.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差旅费等支出。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比 2020 年增加 699.5 万元，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我局新增一家下属单位。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根据经济分类

科目改革要求，我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304.4万元，比2020年增加304.4万元，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我局新增一家下属单位。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4.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具体采购明细如下。

1. 路由器，单价7万元，数量1个，共计7万元；
2. 上下联路由器，单价25万元，数量2个，共计50万元；
3. 防火墙，单价8.8万元，数量3个，共计26.3万元；
4. 堡垒机，单价9万元，数量1个，共计9万元；
5. 上网行为管理，单价18万元，数量1个，共计18万元；
6. 网络综合布线，单价60万元，数量1个，共计60万元；
7. 交换机，单价1.64万元，数量25个，共计41.1万元；
8. LNS，单价42万元，数量1个，共计42万元；
9. 打印机，单价0.7万元，数量19个，共计14万元；
10. 电话通信设备，单价0.02万元，数量28个，共计0.6万元；
11. 计算机，单价0.5万元，数量28个，共计14万元；

12. 空气调节设备，单价 0.7 万元，数量 1 个，共计 0.7 万元；

13. 摄影、摄像器材，单价 5 万元，数量 2 个，共计 10 万元；

14. 办公家具，单价 0.4 万元，数量 28 个，共计 11.2 万元；

15. 电视机，单价 0.5 万元，数量 1 个，共计 0.5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局 2021 年预算项目共有 13 项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分别是：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1200 万元，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资金 200 万元，物业管理经费 66 万元，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开发及维护资金 472 万元，医疗保障专项业务经费 245 万元，市行政性（转制）公司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24 万元，机关全供事业单位职工工（公）伤医疗资金 50 万元，市本级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63 万元，老红军家属及遗属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2 万元，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

络建设资金 31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办管理资金 244 万元，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经费 200 万元，医疗保险系统日常维护经费 180 万元。

十、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 2021 年预算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1 项，主要是：城乡医疗救助资金项目 1200 万元。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规定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工作。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2021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1 年度未安排相关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反映医疗保障管理方面的支出。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第四部分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12.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2,416,191	一、基本支出	9,816,191
1、财政拨款	42,416,191	1、工资福利支出	2,021,431
2、专项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商品服务支出	7,794,760
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资本性支出	
5、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二、项目支出	32,6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31,94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债务项目	
四、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3、基本建设项目	
五、其他各项收入		4、其他项目	660,000
六、上级转移支付			
本年收入合计	42,416,191	本年支出合计	42,416,191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的非税收入	其他各项收 入	上级转移支 付
类	款	项			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					
			合计	42,416,191	42,416,191	42,416,191					
		048001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24,578,151	24,578,151	24,578,1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852	204,852	204,85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828	108,828	108,828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2,142,402	2,142,402	2,142,402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10	15	03	机关服务	660,000	660,000	660,00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4,720,000	4,720,000	4,720,00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50,000	2,450,000	2,45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2,069	292,069	292,069					
		048002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17,838,040	17,838,040	17,838,040					
210	12	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390,000	1,390,000	1,390,00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3,140,000	3,140,000	3,140,00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6,240,000	6,240,000	6,240,000					
210	15	50	事业运行	7,068,040	7,068,040	7,068,040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42,416,191	9,816,191	2,021,431		7,794,760		32,600,000	31,940,000		660,000	
		048001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24,578,151	2,748,151	2,021,431		726,720		21,830,000	21,170,000		66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852	204,852	204,85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828	108,828	108,828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2,142,402	2,142,402	1,415,682		726,72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10	15	03	机关服务	660,000					660,000				660,00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4,720,000					4,720,000	4,720,00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50,000					2,450,000	2,45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2,069	292,069	292,069								
		048002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17,838,040	7,068,040			7,068,040		10,770,000	10,770,000			
210	12	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390,000					1,390,000	1,390,00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3,140,000					3,140,000	3,140,00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6,240,000					6,240,000	6,240,000				
210	15	50	事业运行	7,068,040	7,068,040			7,068,040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2,416,191	一、基本支出	9,816,191
1、财政拨款	42,416,191	1、工资福利支出	2,021,431
2、专项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商品服务支出	7,794,760
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资本性支出	
5、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二、项目支出	32,6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31,94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债务项目	
		3、基本建设项目	
		4、其他项目	660,000
本年收入合计	42,416,191	本年支出合计	42,416,191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42,416,191	9,816,191	2,021,431		7,794,760		32,600,000	31,940,000			660,000
		048001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24,578,151	2,748,151	2,021,431		726,720		21,830,000	21,170,000			66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852	204,852	204,85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828	108,828	108,828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2,142,402	2,142,402	1,415,682		726,72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10	15	03	机关服务	660,000						660,000				660,00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4,720,000						4,720,000	4,720,00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50,000						2,450,000	2,45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2,069	292,069	292,069								
		048002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17,838,040	7,068,040			7,068,040		10,770,000	10,770,000			
210	12	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390,000						1,390,000	1,390,00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3,140,000						3,140,000	3,140,00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6,240,000						6,240,000	6,240,000			
210	15	50	事业运行	7,068,040	7,068,040			7,068,040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42,416,191	9,816,191	2,021,431	7,794,760		32,600,000	31,940,000			660,0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_行政	639,408	639,408	639,408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_行政	766,032	766,032	766,03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_行政	204,852	204,852	204,85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_行政	108,828	108,828	108,82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_行政	10,242	10,242	10,24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_行政	292,069	292,069	292,069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7,460,000	350,000		350,000		7,110,000	6,450,000			660,00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3,985,040	3,985,040		3,985,04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40,000	40,000		40,000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170,000	170,000		170,000							
302	04	手续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3,000	3,000		3,0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5,000	5,000		5,000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70,000	70,000		70,0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5,000	5,000		5,000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50,000	50,000		5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1,900,000	100,000		100,000		1,800,000	1,800,000				
302	14	租赁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300,000	300,000		300,0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_行政	10,000	10,000		10,000							
302	15	会议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100,000	100,000		100,0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_行政	145,000	45,000		45,000		100,000	100,000				
302	16	培训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850,000	850,000		85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_行政	30,000	30,000		3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2,540,000	100,000		100,000		2,440,000	2,44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30,000	30,000		3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220,000	220,000		220,00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30,000	30,000		30,000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180,000	180,000		18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_行政	131,720	131,720		131,72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100,000	100,000		100,000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_行政	50,000	50,000		5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_事业	330,000	330,000		330,00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6	01	资本性支出（一）_事业	510,000	510,000		510,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	06	设备购置_行政	4,620,000					4,620,000	4,620,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6	01	资本性支出（一）_事业	3,140,000					3,140,000	3,140,000				
313	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510	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390,000					1,390,000	1,390,000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9,816,191	9,816,191
301	01	基本工资	639,408	639,408
301	02	津贴补贴	766,032	766,03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852	204,85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828	108,82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242	10,24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92,069	292,069
302	01	办公费	4,335,040	4,335,040
302	02	印刷费	210,000	210,000
302	04	手续费	3,000	3,000
302	07	邮电费	75,000	75,000
302	11	差旅费	55,000	55,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00,000	100,000
302	14	租赁费	300,000	300,000
302	15	会议费	110,000	110,000
302	16	培训费	895,000	895,000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30,000	13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50,000	250,000
302	29	福利费	210,000	21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31,720	231,7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000	38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10,000	510,000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三公”经费预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车购置	

备注：我部门2021年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备注：我部门2021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社会事业和经济发展项目	债务项目	基本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备注：我部门2021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元

科目代码			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规格	计量单位	采购数量	金额
类	款	项							
			合计					142	3,044,000
210	15	04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	路由器		台	1	70,000
210	15	04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	路由器	上下联路由器	台	2	500,000
210	15	04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	其他网络设备	防火墙	台	3	263,000
210	15	04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	其他网络设备	堡垒机	台	1	90,000
210	15	04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	其他网络设备	上网行为管理	台	1	180,000
210	15	04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	系统集成、网络工程	网络综合布线	项	1	600,000
210	15	04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	交换机		台	25	411,000
210	15	04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	其他网络设备	LNS	台	1	420,000
210	15	50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办公设备购置	打印机		台	19	140,000
210	15	50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办公设备购置	电话通信设备		台	28	6,000
210	15	50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办公设备购置	计算机		台	28	140,000
210	15	50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办公设备购置	空气调节设备（包除湿设备）		台	1	7,000
210	15	50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办公设备购置	摄影、摄像器材		台	2	100,000
210	15	50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家具		套	28	112,000
210	15	50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办公设备购置	电视机		台	1	5,000

备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各部门在满足机构自身运转和提供公共服务基本需求的前提下，要向中小企业预留本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比例不低于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20%。

附件3:

市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	
年度履职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保障我市城乡医疗救助工作。 项目资金1200万元。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资金	保障我市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工作。 项目资金200万元。
	物业管理经费	保障机关正常履职。 项目资金66万元。
	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开发及维护资金	保障我市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 项目资金472万元。
	医疗保障专项业务经费	保障我市医疗保障专项业务工作。 项目资金245万元。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458
	1、资金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2457.8
	(2) 其他资金	0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274.8
	(2) 项目支出	218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投入管理 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定性指标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定性指标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定性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定性指标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
		预算执行率	≥90	%
		预算调整率	≤20	%
		结转结余率	≤1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定性指标
投入管理 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定性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定性指标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定性指标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定性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90	%
		绩效自评完成率	≥90	%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90	%
		评价结果应用率	≥9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履职目标和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完成率	≥95	%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资金完成率	≥85	%
		物业管理经费完成率	≥85	%
		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开发及维护资金完成率	≥85	%
		医疗保障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	≥85	%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医疗保障制度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政策、规划、标准等工作的实现率	≥95	%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医保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保基金安全防护机制,监督全市医疗保障基金使用情况,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等工作的实现率	≥95	%
		拟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等工作的实现率	≥95	%
		贯彻执行国家、省制定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拟定治疗性医院中药制剂目录,确定乙类目录药品、支付部分费用的诊疗项目的个人负担比例,拟定医保支付标准等工作的实现率	≥95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拟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药服务价格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制度，加强对医药服务价格的监督检查；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等工作的实现率	≥95	%
		贯彻执行国家、省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监督实施全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等工作的实现率	≥95	%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门诊规定病种和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障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等工作的实现率	≥95	%
		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拟定和完善并组织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等工作的实现率	≥95	%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
		对口部门满意度	≥90	%
		企业满意度	≥80	%
		社会组织满意度	≥80	%
		外部监督部门满意度	≥90	%

附件3:

市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省和市医疗、生育保险政策法规,参与制定全市医疗保险具体业务流程和操作规程并组织实施。负责医疗、生育保险参保登记变更和基金管理、支付,严格执行医疗、生育保险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基金的安全与完整。负责办理医疗、生育保险的待遇审核和支付工作。负责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医疗费用的审核、结算和拨付工作。承担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受理参保单位、参保职工有关医疗、生育保险业务的查询,宣传医疗、生育保险的各项政策,为参保职工提供咨询服务。指导开发区、区县(市)医疗保障业务具体经办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机关全供事业单位职工(公)伤医疗资金	保障我市市本级机关全供事业单位正式工作人员工(公)伤医疗费用。 项目资金50万元。
	市行政性(转制)公司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保障我市原行政性公司离退人员医疗待遇。 项目资金24万元。
	老红军家属及遗属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保障我市无工作的老红军配偶医疗待遇。 项目资金2万元。
	市本级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保障我市市本级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待遇。 项目资金63万元。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资金	保障我市医疗保障骨干网络备中心建设。 项目资金314万元。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办管理资金	保障我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经办。 项目资金244万元。
	医疗保险系统日常维护经费	保障我市医疗保险系统日常维护。 项目资金180万元。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经费	保障我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业务。 项目资金200万元。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783.8
	1、资金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1783.8
	(2) 其他资金	0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706.8
	(2) 项目支出	107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投入管理 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定性指标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定性指标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定性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定性指标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
		预算执行率	≥90	%
		预算调整率	≤20	%
		结转结余率	≤1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定性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定性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定性指标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定性指标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定性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90	%
		绩效自评完成率	≥90	%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90	%	
评价结果应用率		≥9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履职目标和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机关全供事业单位职工(公)伤医疗资金计划完成率	≥95	%
		市行政性(转制)公司医疗保险补助资金计划完成率	≥95	%
		老红军家属及遗属医疗保险补助资金计划完成率	≥95	%
		市本级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险补助资金计划完成率	≥95	%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资金计划完成率	≥85	%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办管理资金计划完成率	≥95	%
		医疗保险系统日常维护经费计划完成率	≥85	%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经费计划完成率	≥85	%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做好医疗(生育)保险经办工作实现率	≥95	%
		做好基金管理工作实现率	≥95	%
		加强医疗保险信息化建设实现率	≥95	%
		提升经办效率实现率	≥95	%
		加强医疗保障政策宣传工作实现率	≥95	%
		规范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实现率	≥95	%
		做好医疗、生育保险的待遇审核和支付工作实现率	≥95	%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
		对口部门满意度	≥90	%
		企业满意度	≥80	%
		社会组织满意度	≥80	%
		外部监督部门满意度	≥90	%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单位编码	048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郭磊	联系人	包晓
联系电话	67880300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36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2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2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2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进一步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将全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对象、低收入对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纳入医疗救助范围,按照每人每年200元的标准,预算安排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郑政办文〔2016〕56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豫民文〔2017〕172号)、《关于印发郑州市最低生活保障兜底脱贫和特殊救助脱贫实施方案的通知》(郑贫开发〔2016〕37号)等文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不断提高医疗救助管理服务水平,保障好困难群众的基本医疗权益,最大限度减轻困难群众医疗支出负担。目标任务是为困难群众提供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医疗救助服务,减轻困难群众的医疗支出负担,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权益。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最低生活保障兜底脱贫和特殊救助脱贫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各县(市、区)医疗救助资金支出情况分配资金,资金全部下拨各县(市、区)。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为困难群众提供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医疗救助服务,减轻困难群众的医疗支出负担,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权益。		
年度绩效目标	为全市上年度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对象、低收入对象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提供医疗救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25%
	质量	重点救助对象自负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70%
	时效	结算及时率	≥90%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9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率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资金		
单位编码	048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李云杰	联系人	陈新磊
联系电话	67880339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6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对全市医疗保障基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具体包括：“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宣传活动项目、开展飞行检查项目、全市医保基金监督管理工作会议项目、对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及飞行检查租车费用项目、监管执法设备费用、政策调研项目、聘请专家参与制定医保基金监管政策项目。</p>		
立项依据	<p>按照《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2019年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14号）和《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医保基金监管“两试点一示范”工作的通知》。</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为了加强医保基金监管，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开展打击欺诈骗保集中宣传，提高全社会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的法制意识；聚焦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和欺诈骗保行为，以定点医药机构、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为重点开展专项治理，实现对辖区内所有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的全面覆盖，组织开展飞行检查。确保医疗保障基金安全和医疗保障制度健康平稳运行，维护参保人员权益。</p>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p>健全综合监管机制，建立打击欺诈骗保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综合监管协调机制；健全监督举报机制，落实奖励措施；健全诚信管理机制，开展医保基金监管诚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健全宣传引导机制，加强舆论引导和正面宣传；健全责任追究机制，坚持秉公执法，有案必查，违规必究。</p>		
项目实施计划	<p>年度内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宣传活动项目、开展飞行检查项目、全市医保基金监督管理工作会议项目、对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及飞行检查租车费用项目、监管执法设备费用、政策调研项目、聘请专家参与制定医保基金监管政策项目。</p>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p>聚焦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和欺诈骗保行为，以定点医药机构、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为重点开展专项治理，确保医疗保障基金安全和医疗保障制度健康平稳运行，维护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p>		
年度绩效目标	<p>为了加强医保基金监管，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开展打击欺诈骗保集中宣传，提高全社会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的法制意识；聚焦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和欺诈骗保行为，以定点医药机构、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为重点开展专项治理，实现对辖区内所有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的全面覆盖，组织开展飞行检查。</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飞行检查次数	≥2次
		医疗保障政策、热点问题公开宣传次数	≥1次
		稽核监督专项检查次数	≥2次
	质量	基金监督检查工作规范性	符合基金监督办法
		检查结果有效性	真实反映定点医药机构检查情况
		医疗价格审批与调整工作完成率	≥90%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主要政策宣贯率	≥95%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参保群众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基金监管机制	健全
		基金监管实施方案的完善性	基本完善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经费		
单位编码	048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方志田	联系人	方志田
联系电话	67880326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219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66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73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73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保障局办公场所正常运转，保障办公楼设施维修改造和日常维护。主要包括：安保项目、保洁项目、水电气暖支出项目、维修维护项目等。		
立项依据	《郑州市市直机关物业费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郑财行〔2014〕1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保证机关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转，为职工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为群众创造良好的办事环境，确保部门主要职责的政策履行。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市直机关物业费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郑财行〔2014〕12号）、《郑州市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保安服务，保洁服务，办公设施设备日常维修。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提高局机关办公楼物业管理能力，改善办公环境，努力为办事群众提供便民服务的环境，提升局机关的服务保障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局办公场所正常运转，保障办公楼设施维修改造和日常维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物业管理面积	≥5000平方米
	质量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3次
		公共设施设备损坏率率	≤10%
	时效	设施设备维保及时率	≥90%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故障处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办公环境和办公条件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环境效益		
	满意度	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对保障对象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开发及维护资金		
单位编码	048001	资金用途	信息化工程
项目负责人	郭磊	联系人	包晓
联系电话	67880300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1416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472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72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472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主要包括：医保智能审核监控系统项目、医保信息系统功能模块改造升级及运行维护、新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开发项目、实施医疗保障标准的安排部署及培训项目、医疗保险系统日维护项目、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资金项目。		
立项依据	《国家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指导意见》、《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医疗保障标准化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医保信息化建设是推进新时代医保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必由之路，是医保事业发展的基础支撑，也是深化医保改革、做好医保经办服务工作的前提条件。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国家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指导意见》、《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医疗保障标准化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关于做好我省“五险合一”统一软件运行维护工作的通知》、《全国医疗保障系统核心业务区骨干网络建设指南》		
项目实施计划	医保智能审核监控系统项目、医保信息系统功能模块改造升级及运行维护、新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开发项目、实施医疗保障标准的安排部署及培训项目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夯实信息化建设基础，开发完善医疗保险信息系统和门户网站建设，优化医疗保障业务经办流程，拓展医保费用的互联网支付方式，推进线上与线下结合的医疗结算服务，进一步提升我市医疗保障工作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开发完善医疗保险信息系统和门户网站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项目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完备
		监理规范性	规范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智能审核监控模块		≥6

产出目标	数量	网络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5次
	质量	系统安全等级测评	通过
		系统密码安全性测评	通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	系统故障修复平均时间	≤3小时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1小时
		系统建设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环境效益		
	满意度	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信息化培训机制健全性	健全
		内控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专项业务经费		
单位编码	048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孟庆春	联系人	宋晓楠
联系电话	67178718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735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45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45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45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组织开展全市医疗保障领域专项业务工作，主要包括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业务；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专项业务；全市就医“一卡通”专项业务；门诊规定病种鉴定专项业务；定点医疗机构协议管理专项业务；医疗保障主题宣传活动及政策宣讲工作。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2〕11号）、《关于进一步推进医疗保险付费方式改革的意见》（豫人社医疗〔2011〕16号）、《关于推进驻郑省管公立医院按病种收费改革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8〕1022号）及《郑关于推进我市公立医院按病种收付费改革的通知》（郑价费〔2018〕11号）、《关于进一步推进社会保障卡“就医一卡通、处方共享、三级转诊”工作的通知》（郑医保〔2019〕7号）文件、《郑州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门诊规定病种门诊治疗管理办法（试行）》（郑人社医疗〔2016〕11号）、转发《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我省城乡居民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郑人社医疗〔2016〕13号）、关于做好郑州市基本医疗保险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郑人社办〔2017〕193号）、关于调整郑州市职工医疗保险门诊规定病种相关政策的通知（郑人社办〔2017〕194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5〕98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医疗保险付费方式改革，是我国医保体制改革的关键，也是我国医疗体制改革的支点。医疗管理和费用控制是难点，付费方式是实现管理和控制的重要环节，付费方式改革在保障参保人员权益、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控制医疗费用增长和促进医疗机构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该项目每年上、下半年两次组织专家进行基本医疗保险门诊规定病种和重特大疾病门诊病种鉴定工作。开展医疗保险病例专家审核是日常加强基金监管，监督医疗行为，控制医疗费用的重要手段，能够确保医保基金合理使用和安全。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组织开展全市医疗保障领域专项业务工作，主要包括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业务；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专项业务；全市就医“一卡通”专项业务；门诊规定病种鉴定专项业务；定点医疗机构协议管理专项业务；医疗保障主题宣传活动及政策宣讲工作。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有效控制医疗费用的过快增长、群众满意度增长、提升政府形象。		
年度绩效目标	将符合门诊规定病种和重特大疾病门诊病种鉴定标准的参保人员纳入保障范围，切实减轻参保人员门诊医疗费用负担。加强医保基金预算管理，完善统筹基金支出总额控制办法。全面推进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付费方式改革，探索建立DRGs付费方式，逐步形成与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发展相适应、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医疗保险支付制度。达到控制医疗费用增长速度，减少医保基金透支资金，进一步促进医保基金收支平衡，确保我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平稳运行，有效控制基金风险，维护参保人员权益。顺利完成国家、省安排部署各项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工作，完善我市药品价格机制，配合完成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工作，保障我市临床用药需求，确保药品质量及供应，切实减轻我市参保人员住院负担。进一步规范我市定点医药机构服务质量水平，规范定点机构医药服务行为、维护参保人员基本权益、确保医保基金安全运行。通过医疗保障主题宣传活动和政策宣讲，创新宣传形式，增强宣传效果，提高人民群众对医保政策知晓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开展门诊规定病种鉴定次数	=2次
		开展职工业务素质培训	≥2次
		开展调研次数	≥4
		专家论证次数	≥2次
	质量	医疗保障专项业务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
		政策宣传的准确性	准确
	时效	医疗保障专项业务完成时效	及时
		医疗保障政策宣传及时性	及时
		宣传片制作周期	≤3个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付费方式改革控制医疗费用增长	有效控制
		提升政府形象	有效提升
		目标人群受益率	≥8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参保群众满意率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医疗保障专项业务管理长效机制	基本建立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医疗保障专项业务管理制度	初步建立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办管理资金		
单位编码	048002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刘清榜	联系人	赵金凤
联系电话	67887077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732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44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44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44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2017年, 我市建立了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为保持政策的连续性, 2018年我局与中国人寿郑州市分公司签订《郑州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委托经办业务协议》, 按照原新农合管理部门确定的标准(0.67元/人/年)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用, 列入当年财政预算。		
立项依据	《郑州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委托经办业务协议》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2017年, 我市建立了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为保持政策的连续性, 委托中国人寿保险公司郑州市分公司经办我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部分审核业务。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委托经办业务协议》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协议, 年初支付合同金额的85%, 待年度考核合格后支付合同剩余款项。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保障郑州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办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年度内郑州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办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病历审核完成率	≥90%
	质量	病历审核准确度	≥90%
	时效	病历审核及时性	及时
		病历审核延期率	≤5%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参保群众是否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正常享受应有的医保待遇
		目标人群受益率	≥85%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参保群众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跟踪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和局域网络建设资金		
单位编码	048002	资金用途	信息化工程
项目负责人	辛志文	联系人	仝彦超
联系电话	13623714954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314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314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根据《全国医疗保障系统核心业务区骨干网络建设指南》纲要，河南省具体需求，坚持“打基础、提能力”的思路，采用SDN、IPv6等先进组网技术，构建健壮网络架构，建设覆盖省医疗保障局、18个地市医疗保障局以及县（区、市）医疗保障局的互联互通的广域网络。满足医疗保障业务大容量信息数据传输、业务经办、医保结算、融合视频会议等多类关键业务承载需求。依据关于印发《河南省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络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我市骨干网主中心省医保局统一建设，骨干网备中心需自建。</p>		
立项依据	《全国医疗保障系统核心业务区骨干网络建设指南》、《河南省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络建设工作方案》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依据关于印发《河南省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络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我市主中心省医保局统一建设，备中心需自建。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河南省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络建设工作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p>医保纵向网络涵盖国家医疗保障局、省、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医保部门，国家医疗保障局到各省级医保部门的网络构成一级纵向骨干网，省级医保部门到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级医保部门构成二级纵向骨干网，省辖市级医保部门到县（市、区）级医保部门的网络构成三级纵向骨干网。医保横向网络分为国家医疗保障局横向接入网络、省级医保横向接入网络、省辖市级医保横向接入网络，分别与本级的人社、卫健、民政、公安、税务等部门，以及定点医药单位、商业银行、保险公司等有关外部单位进行网络互连。</p>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建设符合国家、省级要求的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络和局域网络。		
年度绩效目标	建设符合国家、省级要求的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络和局域网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项目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完备
		监理规范性	规范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硬件采购(维护)数量	≥30台
		网络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5次
	质量	系统安全等级测评	达标
		系统密码安全性测评	达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	系统建设工期延长时限	≤3个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工作效率提升率	≥3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内控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信息化培训机制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机关全供事业单位职工工（公）伤医疗资金		
单位编码	048002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马燕	联系人	王玉萍
联系电话	67880251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15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5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5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执行《郑州市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和《郑州市基本医疗保险诊疗项目、医疗服务设施范围及支付标准目录》，给予报销符合规定的市本级机关全供事业单位正式工作人员工（公）伤医疗费。		
立项依据	郑劳社〔2001〕21号文、《郑州市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郑州市基本医疗保险诊疗项目、医疗服务设施范围及支付标准目录》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依据郑劳社〔2001〕21号文：市本级机关全供事业单位正式工作人员工（公）伤医疗费，须执行《郑州市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和《郑州市基本医疗保险诊疗项目、医疗服务设施范围及支付标准目录》，将符合规定的医疗费给予报销。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劳社〔2001〕21号文、《郑州市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郑州市基本医疗保险诊疗项目、医疗服务设施范围及支付标准目录》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一次性拨付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用以保障市本级机关全供事业单位正式工作人员工（公）伤医疗费用。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保障全市市本级机关、全供事业单位正式工作人员工（公）伤按政策享受相关医疗待遇。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年度内市本级机关、全供事业单位职工治疗工伤范围内的医疗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应保尽保率	≥95%
	质量	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被保障群体稳定性	稳定
		保障覆盖率	≥95%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被保障群体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老红军家属及遗属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单位编码	048002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李献忠	联系人	赵魏东
联系电话	67880249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4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经核实，目前市管无工作单位的老红军配偶的生活费偏低和有工作单位的老红军配偶医疗保险月个人账户资金偏低，老红军是特殊群体且配偶人员很少，建议提高老红军配偶的生活费及最低工资准。根据市委老干部局《关于解决老红军配偶生活费、医疗费有关问题的请示》郑老字（2008）14号，对无工作的老红军配偶，其生活费每人每月按800元标准发放；对原有工作的老红军配偶，离退休金不足800元的，每月按800元标准补齐差额。其门诊费用按每人每月100元标准，由财政每年初一次性拨付给医保中心，进入个人账户。</p>		
立项依据	市委老干部局《关于解决老红军配偶生活费、医疗费有关问题的请示》郑老字（2008）14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根据市委老干部局《关于解决老红军配偶生活费、医疗费有关问题的请示》郑老字（2008）14号，经核实，目前市管无工作单位的老红军配偶的生活费偏低和有工作单位的老红军配偶医疗保险月个人账户资金偏低，老红军是特殊群体且配偶人员很少，建议提高老红军配偶的生活费及最低工资准。</p>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p>郑老字（2008）14号文，对无工作的老红军配偶，其生活费每人每月按800元标准发放；对原有工作的老红军配偶，离退休金不足800元的，每月按800元标准补齐差额。其门诊费用按每人每月100元标准，由财政每年初一次性拨付给医保中心，进入个人账户。</p>		
项目实施计划	<p>对无工作的老红军配偶，其生活费每人每月按800元标准发放；对原有工作的老红军配偶，离退休金不足800元的，每月按800元标准补齐差额。其门诊费用按每人每月100元标准，由财政每年初一次性拨付给医保中心，进入个人账户。</p>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落实市各项医疗保险政策，做好老红军家属及遗属医疗保障工作，保证老红军家属及遗属按有关政策享受相应医疗保险待遇。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年度内老红军家属及遗属按有关政策享受相应医疗保险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数量	应补尽补率	=100%	
	补贴人数	=2人	

产出目标	质量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业务受理时限	≤10个工作日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受补助群体稳定度	稳定
		目标人群受益率	=10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受补助群体满意率	=1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经费		
单位编码	048002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张伟	联系人	张伟
联系电话	18638628577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9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梳理医疗、生育保险经办业务流程，制定相应的操作规范和业务标准，组织对医疗、生育保险病历进行审核，对基金管理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对定点医药机构进行考评、审查和管理，宣传医疗、生育保险政策，对基层经办人员和定点服务机构进行督导和培训等。		
立项依据	根据国家医保局印发《医疗保障标准化工作指导意见》（医保发〔2019〕39号）、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的指导意见》（医保发〔2020〕33号）、国家医保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高质量打赢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战的通知》医保办发〔2020〕19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等文件实施该项目。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国家医保局印发《医疗保障标准化工作指导意见》（医保发〔2019〕39号）、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的指导意见》（医保发〔2020〕33号）、国家医保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高质量打赢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战的通知》医保办发〔2020〕19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等文件实施该项目。该项目主要用于梳理医疗、生育保险经办业务流程，制定相应的操作规范和业务标准，组织对医疗、生育保险病历进行审核，对基金管理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对定点医药机构进行考评、审查和管理，宣传医疗、生育保险政策，对基层经办人员和定点服务机构进行督导和培训等。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医疗、生育保险经办业务流程和操作规范标准化项目50万元，医疗、生育保险待遇保障和基金监管项目80万元，定点医药机构管理项目30万元，医疗、生育保险查询、咨询、政策宣传项目80万元，医疗保障业务经办督查和培训项目60万元。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项目预期能够提升我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的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内提升我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的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业务督查次数	≥2次
		组织培训次数	≥2次
	质量	业务流程合法合规率	=100%
		操作规范标准合规率	=100%
	时效	考核完成时间	≤1个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定点机构覆盖率	≥90%
	环境效益	群众满意度	≥80%
		定点机构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配套设施完整性	完整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市本级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单位编码	048002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李献忠	联系人	赵魏东
联系电话	67880176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231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63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72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72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为保障退出现役的一至六级残疾军人（以下简称残疾军人）的医疗待遇，依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和民政部、财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民发〔2006〕199号）以及河南省民政厅、财政厅、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豫民〔2007〕1号）的规定，为保障残疾军人现有的医疗待遇不降低，依郑民文〔2008〕292号文，参加市级医保的残疾军人，市本级按每人每年6000元筹集医疗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民政部、财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民发〔2006〕199号）、河南省民政厅、财政厅、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豫民〔2007〕1号）、郑民文〔2008〕29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保障退出现役的一至六级残疾军人（以下简称残疾军人）的医疗待遇，依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和民政部、财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民发〔2006〕199号）以及河南省民政厅、财政厅、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豫民〔2007〕1号）的规定，在享受基本医疗保险相关待遇基础上实行残疾军人医疗补助，保障残疾军人现有的医疗待遇不降低。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民政部、财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民发〔2006〕199号）、河南省民政厅、财政厅、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豫民〔2007〕1号）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一次性拨付至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用以保障残疾军人医疗待遇。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保障退出现役的一至六级残疾军人的医疗待遇。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退出现役的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年度内医疗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应补尽补率	=100%
		保障人数	≥100人
	质量	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业务受理时限	≤10个工作日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受补助群体稳定性	稳定
		目标人群受益率	≥8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医疗保险系统日常维护经费		
单位编码	048002	资金用途	信息化工程
项目负责人	辛志文	联系人	仝彦超
联系电话	13623714954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54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8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依据有豫人社信办（2014）2号《关于做好我省“五险合一”统一软件运行维护工作的通知》、郑政办（2016）78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办法》等文件，2003年10月国务院批复全国劳动保障信息化建设项目“金保工程”全国统一立项，列为国家电子政务重点工程。郑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人力资源保障信息化建设工作，2014年把社会保险统一软件系统建设工作列入市长重点督办工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在全市范围内逐步上线使用了全省统一的社会保险信息管理系统。项目主要用于5名工程师驻现场提供医保软件运行维护服务。</p>		
立项依据	豫人社信办（2014）2号《关于做好我省“五险合一”统一软件运行维护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依据豫人社信办（2014）2号《关于做好我省“五险合一”统一软件运行维护工作的通知》，保障医疗保险信息系统及相关软件的正常运行，保障医疗保险信息数据安全，设立该项目。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年中一次性拨付至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用于支付医疗保险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保障医疗保险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线上业务正常开展，群众医疗待遇及时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年度内医疗保险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线上业务正常开展，群众医疗待遇及时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项目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完备
		监理规范性	规范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数量	网络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5次

产出目标	质量	系统安全等级测评	达标
		系统密码安全性测评	达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	系统故障修复平均时间	≤4小时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1小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环境效益		
	满意度	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内控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信息化培训机制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市行政性（转制）公司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单位编码	048002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李献忠	联系人	赵魏东
联系电话	67880176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72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4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5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4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根据市政府会议纪要，原行政性公司离退人员当年选择行政事业待遇的，享受行政机关离退人员待遇。将上述老同志的养老保险金全部纳入机关事业单位统筹，资金由市财政负担；安排他们参加市直机关组织的健康体检；享受正常的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人员增加离退休费及其他待遇。		
立项依据	郑政会纪（2000）1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解决原行政性公司离退人员待遇问题的会议纪要》、郑人退（2003）1号《关于解决部分离退休老同志归属管理和落实待遇等问题的报告》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市政府会议纪要，原行政性公司离退人员当年选择行政事业待遇的，享受行政机关离退人员待遇。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关于解决部分离退休老同志归属管理和落实待遇等问题的报告》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一次性拨付医疗保险经办机构，保障原行政性公司离退人员当年选择行政事业待遇的，享受行政机关离退人员医疗待遇。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落实各项政策，做好市行政性（转制）公司参保人员医疗保障工作，保证市行政性（转制）公司参保人员按有关政策享受相应医疗保险待遇。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原行政性公司离退人员当年选择行政事业待遇的，年度内享受行政机关离退人员医疗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	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	业务受理时限	≤10个工作日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受补助对象群体稳定性	稳定
		目标人群受益率	≥9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受补助群体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